

## 河北省新闻简讯

### 沧州市运河区法院迫害刘在云等四人的相关责任人

运河区法院非法接受运河区检察院孔令霞等人的非法起诉。在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的情况下非法立案。执行政法委和610的犯罪指令，妄图非法审判好人。

法官付饶、书记员王艳等人。因感染中共病毒，暂时请假半个月。

主审法官：付饶（女） 电话：0317-2129709

书记员：王艳 电话：0317-2047884

### 迁安市公安局五重安派出所警察再次骚扰王桂娥和吴桂芝

2022年12月8日上午，迁安市公安局五重安派出所的三个警察以回访为由，再次到贺庄村法轮功学员王桂娥家骚扰。到她家后，一警察问：“你还炼不炼法轮功？”她说：“炼，这么好的功法怎么能不炼呢！”警察就在她家打开箱柜翻看，没翻到大法资料，然后警察们就走了。

2022年12月8日上午，迁安市公安局五重安派出所的三个警察以回访为由，再次到曹古庄村法轮功学员吴桂芝家骚扰。到她家后，抢走40多本大法经书，10多本年历小册子，几本《明慧周刊》，把她绑架到五重安派出所，强迫她在三张打印好的表格上签字，她签了两张后，觉得不对，剩下的一张她就不签了。然后警察就让她回家了。◇



## 河北马秀娟被两省警察迫害、被迫流离失所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河北石家庄市法轮功学员马秀娟，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份被山西省警察跨省绑架、被构陷到山西忻州市忻府区检察院，被迫流离失所，至今有家不能回。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份，马秀娟被山西原平公安跨省绑架后，被非法关押在忻州看守所，家人为了她能早点出来，给原平市公安局国保队长郭志宏打点后，三十七天后被所谓的“取保候审”。二零二零年底，郭志宏又把构陷马秀娟的所谓“案件”移交到忻府区检察院，检察院几次传唤。

马秀娟为了抵制迫害，请了维权律师，主办此案的忻府区检察院副检察长侯旭明不让维权律师介入阅卷，几次刁难，后于二零二一年五月份非法对马秀娟批捕。侯旭明五月十四日通知马秀娟家人，并且给马秀娟送了传票，要求五月十八日必须去忻府区检察院一趟，如果不去就把案子退回公安，让公安强制执行；去了以后，签了“认罪认罚”以后就给判缓刑。

马秀娟被迫流离失所，后被非法网上通缉，至今有家不能回。

二零二二年七月份的一天，河北石家庄裕华公安分局的三、四个警察在凌晨3、4点的时候突然出现在马秀娟九十岁高龄的婆婆家。当时一家人正在熟睡，院门和屋门都锁着，不知这些人是怎么非法进的屋。

马秀娟，家住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老家是山西省忻州市管辖的原平市（县级市）。马秀娟的父母马颖、贾翠平也修炼法轮功。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上午，原平市法轮功学员张国平老人被非法抄家，十八万现金和存折被非法抄走后，被作为“大案”，邪党上级部门向



原平公安施压，国保大队长王利民曾带了几个警察，日夜吃住在张国平老人家里，胁迫老人说出更多其他法轮功学员。七月三十一日早晨，原平市京原南路派出所警察到贾翠平、马颖老两口（马秀娟的母亲、父亲）家非法抄家，并把两位老人绑架走；接着又去马秀娟弟弟家非法抄家（她弟弟未修炼法轮功）。

据明慧网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报道，原平市共十二位法轮功学员贾翠平、马颖夫妇，李明泉、卞芳（音）夫妇，靳旭华、招弟（音）、兰金礼、改然、美英、赵高文、李有恩、靳海恩被非法关押，男性法轮功学员都被非法关押在原平看守所，女性都被非法关押在忻州看守所。大约九月二日，此十二位法轮功学员被构陷到原平市检察院。原平市公安局国保队长郭志宏和忻州市忻府区国保队长王立民二零一九年参与绑架了原平及周边县市的二十多名法轮功学员，当时此案的办案人就是侯旭明。此案的直接责任人——忻州市公安局局长杨梅喜已经遭恶报被判刑。

迫害法轮功的首犯江鬼已死，奉劝那些还在跟从江鬼的作恶者认清形势，不要再助纣为虐，希望你们能悬崖勒马，将功补过，以免给自己及家人带来灾祸。◇

# 河北正定县善良妇女张彦芹、聂梅凤被非法判刑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河北石家庄市正定县善良法轮功学员张彦芹、聂梅凤女士，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被绑架、非法关押构陷，八月三日被非法开庭，枉判聂梅凤三年，从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算起；张彦芹四年，从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算起。

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上午九点多，张彦芹、聂梅凤在恒丰翠庭小区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时，被楼道打扫卫生的受谎言毒害的人和保安（两男两女）打电话诬告给城管综合执法局和 110，被绑架到正定县公安局。

随后，张彦芹、聂梅凤被非法抄家，抢劫了聂梅凤的随身听小播放器、砸毁了张彦芹的电脑等，原定非法拘留十五天，后迟迟未放。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张彦芹、聂梅凤被非法开庭，判聂梅凤三年，从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起；判张彦芹四年，从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起，说是张彦芹有过前科所以判的重些。

由于疫情原因，张彦芹、聂梅凤目前被非法关押在石家庄市第二看守所。

聂梅凤，今年 59 岁，是正定县文物旅游局文保所开元寺职工，现已退休。二零二零年七月初，其



单位打电话，让去单位签名，聂梅凤没去。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正定文物保管所书记刁怀生（在正定恒山小区 7 号楼居住）和副所长贾永（在正中家属楼居住，其父亲贾大山）去聂梅凤家逼迫其“转化”、签名，其不签，就威胁不签就扣发你养老金。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下午，正定文物旅游局局长寇海宁（一九八八年出生，在正定金河小区 8 号楼居住）和局里一名女的魏文平（50 岁左右，在文物旅游局家属楼居住），还有文物保管所所长房树辉（40 多岁），副所长贾永等人，又去聂梅凤家逼迫其“转化”、签字，其拒绝，说这样做对他们不好，并责问谁指使他们来的，他们说是正定县政法委办公室主任高文路。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下午，正定文物旅游局魏文平和局里一个姓郑的男子，还有文物保管所副所长贾永，又去聂梅凤家逼迫其“转化”、签字，并拿手机拍照，还威胁如不“转化”可能会失去人身自由和扣发养老金等各种迫害，到那时就不是我们劝你了，就换成穿制服的人了。聂梅凤怀着为他们好的善心给他们讲述真相，讲自己为什么不签字，是不愿让他们重蹈覆辙，像前任文物旅游局局长李印贵一样，害人终害己。李印贵因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厄运连连，贪了官、进了监狱，出狱不久，就死在了二零二零年二、三月份的瘟疫期间。

还有正定文物旅游局主管迫害法轮功的副局长李凤臣，其独子灾病连连，到处寻医问药，至今也没有完全康复。

人在做，天在看，善恶必报。善劝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警察，请不要做害人害己的事。每个人都愿意做善事，不为恶，你签署抓捕王永利的命令，就是在做一件埋葬自己的恶事啊？你已经种下了恶果，希望你能及时醒悟啊。所有知道真相的人都在看着你，你身边的正义人士在看着你，老天爷也在看着你，赶紧停止迫害、行善啊。◇

## 1400例假新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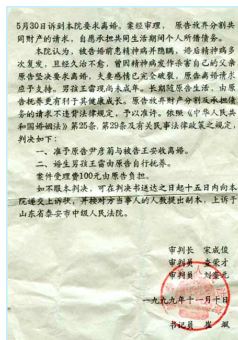
## 您看穿了吗？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以下仅举几例。

### ■利用精神病人构陷

山东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人王安收因精神病复发，杀死其父母一事件被中共谎称为王因“练法轮功”所为。而在王与尹彦菊离婚的判决书（右图）上写得明白：“本

院认为.....婚后精神病多次复发.....曾因精神病发作杀害自己的父亲。”而法轮功要求，精神病人及有精神病史的人不能修炼法轮功。这个案例却被中共江泽民集团收入1400例，栽赃到法轮功头上。



###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事件”。◇